



## 人权理事会

### 第二十六届会议

#### 议程项目 2 和 10

####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以及 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和秘书长的报告

####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 向南苏丹提供人权领域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的进展情况\*

### 秘书处的说明

1. 人权理事会第 23/24 号决议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报告南苏丹的人权状况，与南苏丹政府合作，提供技术援助，并确定其他援助领域，以加强南苏丹履行人权义务和承诺的能力。理事会还请高级专员就人权领域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的进展情况，向理事会第二十六届会议提交临时报告。
2.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通过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人权司在南苏丹开展其人权方案。人权司的任务是监测、调查和报告人权状况，提供技术援助，以及帮助国家机构的能力建设。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996(2011)号和第 2057(2012)号决议，南苏丹特派团被赋予强有力的人权任务，通过加强国家利益攸关方的技能和知识，增强他们的能力。在人权高专办主持下，一项技术合作方案纳入南苏丹特派团人权司的工作范围，并作为特派团任务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该方案已获实施，开展了旨在建设特定利益攸关方人权能力的活动，包括政府各部、人权委员会、国民议会、南苏丹国民警察局、苏丹人民解放军、狱警、民间社会组织、维

\* 迟交。



权人士和媒体组织。在国家、州，有时在县一级开展活动，包括就立法的人权方面提出咨询和建议，以及举办能力建设讲习班等。

3. 2013年12月15日，执政党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内部发生政治冲突，使南苏丹陷入严重危机。随后发生的冲突造成了数以千计无辜生命的损失，一些主要城市 Bor、Malakal 和 Bentiu 受到破坏。100 多万人流离失所或逃亡国外。安保机构，尤其是苏丹人民解放军已部分解体，其合法性因军人所犯下的侵犯人权行为而受到严重损害。2014年1月在政府间发展局主持下冲突双方在亚的斯亚贝巴签署的停止敌对行动协议并未发挥作用，双方继续相互攻击。

4. 在秘书长的请求下，高级专员和防止灭绝种族罪行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于2014年4月28-30日访问了南苏丹。访问使高级专员有机会亲眼目睹了该国的人权状况，并使该国领导人认识到他们对结束暴力、保护平民不受违反人权法和人道主义法侵犯所负的责任。主管人权事务的助理秘书长也在冲突的最初阶段于2014年1月访问了南苏丹。

5. 南苏丹特派团考虑到目前的危机情况，调整了特派团的态势，开始作出战略转变，从最初致力于建设和平、建设国家政权和扩大国家权力，转变为对冲突双方严严守中立。特派团停止了业务支助和能力建设支助活动，那些活动有可能加强双方参与冲突的能力，制造侵犯人权暴力和破坏亚的斯亚贝巴协议。根据安全理事会的新任务，特派团的主要重点将是保护平民、监测人权状况和调查，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创造条件，和支持落实停火协议。

6. 考虑到在南苏丹已经没有任何能力建设方案，高级专员根据安理会第 23/24 号决议，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特派团人权司提交理事会的报告。<sup>1</sup> 报告概括了2013年12月15日冲突爆发以来南苏丹的人权状况。报告根据对 900 多名受害人和证人访谈，介绍了冲突对该国很多地区人权状况所造成的大范围的有害影响，包括法外处决、强迫失踪、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任意逮捕和拘留、针对平民的攻击、袭击医院，以及对联合国设施，包括对特派团和工作人员的攻击。

---

<sup>1</sup> <http://unmiss.unmissions.org/Default.aspx?tabid=5805&language=en-US>